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通用8篇)

请示是一种在组织或团队中向上级或相关人员咨询或请求决策的正式方式。在请示时，我们应该事先准备好相关信息和问题，以便更有效地获取帮助和解决方案。请示范文中的问题和需求可以启发我们思考，让我们更好地抓住要点。

草房子读后感篇一

那儿有广阔无垠的稻田，有如天鹅绒般的绿草坪，有清澈见底的河水，金光闪闪的草房子，孩子们无尽的欢笑……这就是作者曹文轩笔下美丽无比的《草房子》。书中蕴含着一种乡村特有的淳朴美感，文字中透露着一丝丝悲悯的情怀。它如一位历经岁月的白发长者，注定陪伴我度过一生。

男孩桑桑的父亲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桑桑勇敢、善良、机灵。他在油麻地小学里度过了六年铭记心中、终生难忘的美好校园时光，也演绎了一串又一串平凡而不寻常的震撼故事：与秃头男孩陆鹤之间碰撞出的火花；陪伴少女纸月的学习生活；做蒋老师与白雀间的捎信人对纯洁情谊的领悟；体会垂暮老人在生命旅途的最后散发出的耀眼光芒；在死亡体验中感受生命的可贵……这一切，正朦朦胧胧的展现在桑桑的脑海中。

当我小小的心灵里充满了忧虑、烦恼时，一人蜷缩在离奇安静的书房里，静静地打开那本似乎充满了魔力的《草房子》，我融入在油麻地的世界中，享受着，感受着，在这无忧无虑的世界中，我慢慢读着：“大河，早已融化成一河欢乐的流水，在阳光下飘着淡淡的雾气。河水流淌的稍稍有点急，将岸边的芦苇轻轻压到了，几只黄雀就像音符一样，在芦杆上颤悠。”刹那间，我的心中似乎吹过一阵徐徐清风，那美妙的感觉，在我心头久不散去，眼前浮现出一派春光的景色，再品：“晚上，桑桑在花园里循声捉蟋蟀，就听见荷塘边的草

地上有笛声，隔水看，白雀正在笛子声里做动作。

今晚的月亮不耀眼，一副迷离恍惚的神气。微风翻卷着荷叶，又把清风吹得四处飘散。几只尚未绽开的荷花立在月色下，像几支硕大的毛笔，黑黑的竖着。桑桑能够感觉到；它们正在一点一点的开放。”合上书、闭上眼，我已深深陶醉在这清丽的文字间。

仿佛有人正步步打开我的心扉，有人正悄悄的洗涤我幼小的心灵。眼中读着那本普通本书籍，心中却看让我细细品味着。

草房子读后感篇二

《草房子》本文分九个章节来讲述桑桑在油麻地所发生的一些故事，从残疾人“秃鹤”对人格自尊坚守，最终赢得了同学们的尊重；以及因身世谜而被受板仓小学同学欺负的纸月，在桑桑的帮助下成功摆脱了他们欺负；蒋一轮老师与白雀一段纯洁的爱情故事；秦大奶奶从一个处处与学校做对的老人，变成一个保护学校而献身的老人，无处不闪耀着人性的光辉；杜小康由于家庭巨变，从一个优越家庭沦为一无所有的失学儿童，为家庭生计而在校门口摆小摊，不卑不亢的经营；细马是邱二爷家过继的儿子，因为是江南来的，口音不一样，所以上学时受到同学的嘲笑，所以不原学习去放羊，邱二妈的冷言冷语让他想逃回家的念头，而邱家最后得靠细马这个顶梁柱；桑桑得了鼠疮，在生与死的边缘挣扎，父亲带他千里迢迢求医，结果几次都失败了，父亲想让桑桑在临死前见到最美好的事物，实现他的愿望，最后还是达成心愿。

桑桑这个小男孩因为是校长的孩子，这得天独厚的条件让他自始至终的生活在草房子里面。于是他就成了连接所有在草房里活动着的人物和事件的一个见证者。这里面有和他一般大年纪的同学，也有教书的老师。这些人物形象性格分明，各有特色。他们每个人都是一本书，打开都是一段故事。

陆鹤因为不长头发经常被别人戏弄。在他的自尊心意识萌发之后，他开始很在意自己的这点与众不同之处。他想过不去上学，为了长出头发忍受用生姜擦头的刺痛。后来又戴上了帽子。越在意什么越对什么敏感。在一次会操比赛时，为报复老师对他光头的歧视，他报复性的在比赛时恶意展示了一下。表面上看他胜利了，会操的秩序因此被打乱；但他却输的很惨。因为学校的荣誉因此受到损伤，换来的是大家对他更加的冷淡。一个人是不能没有集体的。一旦被脱离，个人的心理上也必将受到打击。后来，在一次节目表演中，陆鹤挺身而出，这一次为了学校的荣誉他积极的努力。这次他重新赢回了大家的心。陆鹤最终又融入到了这个集体大家庭里面去。我们每一个生活在群体里的人都是这个集体的一部分，集体的荣誉班级的荣誉也就是我们大家的荣誉。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通过作者的笔墨，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草房子》我忽然觉得童年并非华丽的城堡，而是一间充满阳光的草房子，看似平常，等我们但细细回味，就会发现其实充满了温暖。

草房子读后感篇三

看到这个题目，或许很多人会觉得很好笑：到今天才看《西游记》，会不会太幽默了。说起来很惭愧，虽然我在很小的时候已经接触过少儿图书版的《西游记》，也看过不少于十次的电视剧，动画片，对其中的各个角色的性格和曲折有趣情节可以说是耳熟能详，但真正品读整本书，却是近段时间的事情。我曾经认为，看电视剧多好啊，既简单易懂，又有充分的视觉和听觉享受，何必拿起一本厚厚的书去钻那些自己不懂得文字。现在看来，我当时是大错特错了，一样的故事，一样的人物，书中比电视剧更精彩更扣人心弦，让人恍若进入了一个光怪陆离、色彩斑斓的神话世界，全然忘记了身外的世界。书中主要讲述了唐僧、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僧四师徒历经九九八十一难，最终取得真经的故事。

看完这部小说，有很大的感悟，我觉得学习唐僧的全心全意，孙悟空的不怕艰难险阻，勇往直前的精神。

这本书把一个从石头里”蹦“出来的泼猴勾勒得栩栩如生，写它从天不怕地不怕变为一个恭敬的猴子，为了师傅的安危他奋不顾身，他并不像猪八戒那样好吃懒惰，也不像沙僧那样憨厚，作者更是借助他这一点勾勒出孙悟空的大智大勇，自从唐三藏把孙悟空从五指山解救出来到取得了真经，这期间经理九九八十一难，每次劫难都是孙悟空全心全意去解救师傅的，最后才圆满的取回真经。

俗话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书读多了总是有好处的，在当今的社会里没有文化是不行的，会被社会淘汰，从我们呱呱落地，父母就教我们说话，识字，等大一点儿他们又教我们怎样做人，我们在学校里不仅是学知识，更重要的是学做人，只有学会了怎样做人，才能学会更多的知识，才能广交益友，可见书何其的重要。

从书中我们会悟出许多真理，所以我们应该多读书，读好书。

说到这，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黛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爱情最纯洁了。从两小无猜，青梅出马，到长大后的坠入爱河。曹公简直就是顺水推舟，让读者感到，世间又一份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诞生了。它的出现是那么的自然，几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出现是那么纯洁，纤尘不染。但是生不逢时的爱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

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和自身的懦弱是悲剧的起因，还不如把责任轨道万恶的封建社会以元春为首的封建集团无情的扼杀了宝玉和黛玉之间的爱情。如果红楼梦真的是曹雪芹亲身经历的描述，那么我可以感受到一个失去至爱的男人的痛苦。地狱的烈火在身边燃烧，苦不堪言，使我的思想静止不前，这不是切肤之痛，却是切肤之爱。当血泪撒尽的曹公转身面对不堪回首的历史怎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

还有要说的就是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了。看到黛玉的郁郁而终，依然那么难过。可待到读完，听甄世隐说着什么”兰桂齐芳”。

草房子读后感篇四

当合上《草房子》这本书的时候，我被这本书的主人公桑桑的朋友杜小康的故事感动了。

桑桑童年中遇到的许多人物，发生的许多故事，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中，“红门”这个故事中的杜小康的经历最令我感动，他虽然从一个整天穿着干干净净的孩子，一夜间，因为父亲生意的失败，从此穿的简简单单，破破烂烂的，可他从不把悲伤写在脸上，每天还是照常过他的日子，如果换做其他孩子，肯定又懊恼又伤心，可他会勇敢面对，不退

缩。还想尽办法读书。我被杜小强的自强不息的精神深深地感动了。

杜小强的经历使我想到了自己小时候第一次学走路的画面。那时，在妈妈的帮助下，我艰难地跨出第一步，却在脚还未落地的时候，不小心一个踉跄，整个人都摔在了地上，那时候的我只要有一点点的疼痛，就会嚎啕大哭，更别说摔跤了，我当时就“哇哇”地大声哭了起来，本以为妈妈会上前抱起我，安慰我，哪想到妈妈只在一边静静的看着我。我哭得快没力气了，只能抹抹眼泪，抽泣着笨拙地站了起来，我又踏出一步，在快要摔倒的时候，我调整了身体，脚竟稳稳地落地了，连我都大吃一惊，妈妈连忙上前继续鼓励我走路。从此我学会了走路，踏出了人生的第一步。

读了《草房子》使我明白了，做人要学会自立自强，这样将来才会有属于我们自己的舞台。

草房子读后感篇五

假期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草房子》是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之一。作者用诗般的语言，为我们描绘了一幅百看不厌的江南水墨画。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和一望无际的芦苇，这就是油麻地。在这里生活着一群活泼可爱的桑桑，秃顶的陆鹤，不辛的杜康，还有温弱、美丽的纸月。他们是那么纯真、善良。每个人的身上都散发出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出了我的心灵。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那个温弱、美丽、无私奉献的纸月。因为她这种无私奉献的精神感动了我。我以后要向他学习这种无私奉献的精神，做一个这样的人。

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就有许多这样无私奉献的人，如送水员、清洁工等等。

记得有一次，我骑着我的小自行车去上兴趣班，一边骑着车，嘴里一边唱着欢快的歌谣，忽然车子好像碰到了一块大石头，车把一歪，脚下像踩了云朵一般，只听见“扑通”一声，我被重重的摔在了地上，嘴里还嘟囔着“真倒霉，真倒霉。”当我忍着疼痛，艰难地爬起身时，才知道更倒霉的事情还在后面：可怜的小单车链子掉了。正当我一筹莫展时，一位骑自行车的叔叔正好从这儿经过，看他约三十出头，身材魁梧，长得浓眉大眼，一副很和善的样子。看到我一脸愁眉苦脸的样子，他停下了车问我：“小朋友，你怎么了？遇到什么麻烦了吗？需要帮忙吗？”我一脸无奈的说：“掉链子了。”“别着急，我来帮你。”叔叔动作娴熟，三下五除二就安好了。我高兴地连声说：“谢谢。”叔叔说：“不用谢”。我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心底涌出一股股暖流。

《草房子》中的纸月让我明白了：奉献是一种美德。我要把这种美德传承下去，当同学们用笔时，却发现自己的笔坏了，我会把自己的笔借他用。看到别人向自己道歉时，我们可以发现，这种爱的奉献也会让人心情愉快。

草房子读后感篇六

我终于含泪读完了《草房子》。这本书写了男孩子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让我感受最深的人物是杜小康，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孩子，因为他经历了与他年龄不相符的折磨——一次水上事故，使他家的情况一落千丈。为此，他放弃了学业，但是他对学习的渴望丝毫没有减退。想想，一个热爱学习的孩子被迫停学，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啊！但这都没有阻挡住杜小康前进的脚步，他的坚强令我佩服。面对困难，他没有一丝胆怯，总想着要东山再起。这些经历都让杜小康变得成熟、稳重，让杜小康学会了自力更生，明白了生命的意义和价值，这是多么宝贵的财富呀！

这使我想起了一件事：一天，我放学回家，经过一座铁道桥，在铁道桥旁的一根限高杆上，有些许泥土。几场雨过后，有

一株小苗从那些泥土中冒出来。多么坚强的小苗啊，它能从那一点点泥土中冒出来，尽管它仅仅只活几天，但是那种坚强的意志令我铭记在心。

我用心回味着《草房子》，与它融为一体。《草房子》如歌、如诗、如画，带给我们美好的回忆和美丽的遐想。当我们回眸，你觉得它还仅仅是一座座普普通通的草房子吗！

草房子读后感篇七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草房子》是一个童年的梦,这梦有欢喜也有悲伤,这个梦发生在油麻地,发生在一个美丽的乡村,发生在一幢幢草房子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草房子学生个人读后感600字,如果喜欢可以分享给身边的朋友喔!

曹文轩先生写的《草房子》，是我最喜欢看的一本书，里面的角色各有特色，而故事更是情感浓厚、生动风趣，就好似一位活泼而不失优雅的少女站在那里，吸引着每一位读者的心。

书中第一章——秃鹤，就深深地吸引了我。

陆鹤为此既苦恼、又愤怒。他用了种种办法，想要改变周围人对他的看法，但他得来的，仍然是同学们的戏弄、嘲笑。最后，他选择了在比赛活动中出学校的丑、迫使学校丢失荣誉来达成他的报复，报复的目的.达到了，而他却成了学校里所有人的敌人。

《秃鹤》这篇文章看完了，我想说的是：作为文章中的老师和同学们，他们不应该以貌取人，更不应该去嘲笑、戏弄别人的缺陷，这是对别人的不尊重，不懂得尊重别人的人，最终也不会被别人尊重的。

而作为秃头的陆鹤，没有自怜自哀、自暴自弃，反而敢于用自己的缺陷——秃头来挽回自己的尊严，也是震撼了旁人，感动了自己，并为自己的人生谱写出了闪亮的篇章。

前些天，老师推荐大家阅读曹文轩的纯美小说《草房子》，读后，我颇有感触。

金黄色的草房子，朴实中有一丝优雅。虽说它只是草房子，但它不是用一般的稻草或麦秸盖成的，而是用从三百里外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成的。就在这所用茅草盖成的学校里，故事的主人公桑桑，目睹和参与了一串串令人刻骨铭心的故事。直至十四岁那年，他才乘着一只小木船，走向了新的生活天地。

桑桑与秃鹤从一年级开始就是同班同学，他经常想出一些坏点子来欺负秃鹤。所以，在众人眼里，他不仅仅是校长桑乔的儿子，还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怪人”。他总爱奇思妙想地搞出一些令人大吃一惊的花样。如，将自家的碗柜进行改造——目的是为了给自己的鸽子做一个高级的鸽笼；拆了爸爸妈妈卧室里的蚊帐做鱼网去捕鱼；在烈日炎炎的夏天，裹上厚厚的棉袄……这似乎就是桑桑与别的孩子不一样的地方。但自从纸月来到油麻地，做了桑桑的同学后，桑桑变得温和起来，也学会了关心别人。

桑桑对纸月有一种个性的关心。最近，纸月接二连三的迟到，使桑桑百思不得其解，好奇心驱使他必须要弄个究竟。他只身来到板仓，躲到大河边，静静地等待纸月的出现。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使桑桑感到无比震惊——纸月之所以迟到，是因为她在上学时，碰到一些坏孩子，这些孩子的头儿叫刘一水。他们不欺负别人，单单盯上了纸月。桑桑很恼火，这一天，等到他们出现，就拾起两块砖头，砸向刘一水他们。正当桑桑转身向纸月跑去时，那几个孩子追上来，抓信桑桑痛打一气。只见他满鼻子都是鲜血，仰面朝天躺在船上，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欺负纸月，自我却无能为力。他很不甘

心，吃力地爬起来，向刘一水他们撞了过去。虽说把他们撞到了水里，但自我又瘫倒在地上。蹲在一旁的纸月一边哭泣，一边拿起船桨，吃力地划船过了河。桑桑救纸月的义举，让我感受了他才是堂堂正正的男子汉。做为纸月的同学，他已经进到了一个朋友应尽的职责，这已经让读者为之动容了。

在学校组织的读书节活动中，我读到了曹文轩的小说——《草房子》。

这本书讲了桑桑的六年的小学生活中一些平平凡凡的，而又感人肺腑的故事。其中，最令我难忘的，就是《红门》。

《红门》这个故事分为两张。主要写了杜小康一家又富有贫穷，贫穷到红门内变成了“空壳”，但杜小康却始终乐观，自信，热爱学习。当父亲为了财富，带着杜小康离开油麻地，来到芦苇荡养鸭，而鸭子应误吃了其他人家家里的小鱼苗，连小船和鸭子一起被扣留。这期间，发生了很多事：孤独，荒无人烟，生病，狂风……但杜小康没有叫过一生苦。在这些磨难中，杜小康长大了，成熟了，比油麻地任何一个孩子都懂事了。虽然回来时，父亲已瘦成骨架，但杜小康在桑桑眼里，好像长高了很多。最后，杜小康做了一个令桑桑乃至全校师生惊人的决定：在学校门口摆摊子！看着杜小康在校门口瘦瘦高高的身影，连桑校长都感叹：日后，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就是杜小康！

我合上书，眼前又浮现出那个乐观向上的杜小康，他面对生活的困境：父亲生生病和家中的一无所有，依然用双肩撑起了家，他的懂事和坚强乐观，令所有人感动。

但我不由自主的想起我在作文书上看到的一篇作文：在一家饭馆里，一个打扮的很可爱的小男孩大模大样地坐在椅子上。一位母亲给男孩买了牛奶，没想到男孩却“啪”地把牛奶打翻，并大叫着“不甜！我不吃！”那位母亲又给男孩买了糖包，男孩手一打，两个包子“骨碌骨碌”滚到地上：“不

吃!不吃!”母亲很生气：“小祖宗!你到底要吃什么!”男孩先是一愣，随即一歪嘴，“哇”地一声哭了出来。母亲慌了神：“别哭别哭，我再给你买……”

唉，怎么能这样呢?!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想必在家，父母也为这个不懂事的孩子操碎了心啊!

以后我也要向杜小康学习，多体贴父母的辛苦，毕竟我们已经13岁了，该为大人做点事了。

在一个叫油麻地的乡村，那里有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一群可爱的孩子就生活在那里：聪明顽皮的桑桑、柔弱文静的纸月、坚强刻苦的杜小康这些都出自曹文轩伯伯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故事中我最喜欢的是桑桑，他是一个有着奇思妙想、做事不计后果的孩子：他把家里的蚊帐改成了渔网;他把家里的碗柜改成了鸽舍;他还把奖励给爸爸的笔记本改成自己的笔记本……在他的生活中充满了阳光与欢乐。

直到有一天他得了重病——鼠疮，所有的人都以为他会死去，妈妈整日泪流满面，爸爸为他四处寻医问药。面对病魔，得知自己将不久于人世的他，恐惧过，悲伤过，但最终他依然用微笑来面对，来度过最后的时光。他不想看见那些同情的目光，不想靠着他人的同情来过日子，更不想让父母伤心、难过。然而希望的希冀依然存在——在最后关头，桑桑和他的父亲寻找到了治疗此病的高手，在病魔手中夺回了生命。他顽强的意志力，乐观的精神是他“重生”的重要原因。

桑桑的乐观、坚持让我感到不管是在学习上还是在生活中，我们都在接受磨练。就拿我学舞蹈来说吧，拉筋、弯腰、开叉等等每一样都要周而复始的练习，其中的痛和苦只有自己知道。也曾经想放弃过，但最终还是坚持了下来，得到了老师的认可。

故事中的其他人物也都有着不同的感人之处，让我不禁潸然泪下。

读完了这本书，让我明白了伙伴之间的友情和家人之间的亲情是弥足珍贵的，书中人物对生活的热爱，积极快乐的人生态度以及人与人之间互相帮助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草房子》是一处美好的所在地，它总让我想起浪漫、温馨、遥远的童话：或一丛两丛竹子，或三株两株蔷薇，或一片花开得五颜六色的美人蕉，还有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金泽闪闪的草房子。读完这本小说，我用手轻轻拨开封锁在脑海已久的童年，那里有过家家，老鹰抓小鸡，秋千，还有一张张天真烂漫的笑脸。

上课时总害怕老师抽自己起来回答问题，听到放学的铃声心情就无比爽快；总是埋怨下课休息时间太少；也总期待着能每天拿到几毛钱去买零食。于是就这样每天天塌下来也不怕地生活着，和草房子里的这些孩子们一起成长，成熟着。

小小少年很少烦恼，但愿永远这样好。童年的我总盼望着自己快点长大，觉得长大后就可以做许多小孩子无法完成的事，可以得到任何自己想要的东西。等长大了，才发现自己想要的东西不是那么轻易就可以得到；自己想完成的事也不是那么容易就可以做到。于是世界上就多了一种叫烦恼的东西；就在某个突然间，很想回到那个远去已久的纯真年代；找回那些曾经无邪的笑脸，再过一次无忧无虑的生活；与桑桑、陆鹤、纸月他们在那片土地上重新成长一次。

满眼夜星，满手白泥，满嘴蟠桃味。一道道白光，在天边隐约闪亮。

今夜无梦，童年在眉间缓缓流淌。风生，水起；花开，花落。

；

草房子读后感篇八

翻开《草房子》这本书，里面的内容就深深打动了我。在这本书中的油麻地小学里，存在着许许多多感人生动的故事：有受到嘲笑的秃头，如何证明不是没头发就是丑的故事；有带着江南口音无法与人交流的细马与桑桑交友的故事……每一个，都让人领会到一个个道理，一个个信念，一个个人物特点。

在众多故事中，最让我感动的还是秦大奶奶的故事了。一开始，秦大奶奶和她的丈夫秦大奔波了几十年，终于换来了一块地。可政府为了建小学，看上了这块地，在百般劝说之下，看到奶奶依然没有答应，政府便开始强行施工。从此以后，秦大奶奶便故意让鸡鸭鹅飞进校园作恶。但有一天，一个小女孩落入河水里，秦大奶奶还是依靠自己微小的力量救了他，自己险些身亡。从此以后，老师们纷纷来照顾她，同学们也很喜欢她，秦大奶奶便开始在校园里帮忙。有一天，一个长成熟的南瓜掉进了水里，秦大奶奶又跳进河里去救这只南瓜，但是这一次，秦大奶奶她再也没有醒来，离开了人世。

书中的秦大奶奶深深地打动了我，她竟是一个如此倔强的人！她不顾年老体弱，始终守卫自己的田地；她冰释前嫌，去救一个溺水的小孩；她奋不顾身，却只是为了校园里的一个南瓜……秦大奶奶死后，也成了全村最大的一次送葬，油麻地的孩子一个挨着一个守在棺边，低声抽泣，队伍竟然在田里拖了一里多的地。

秦大奶奶，你为什么一定要去救那个南瓜？我看了秦大奶奶的故事，也不禁潸然泪下。我想，她是为了自己奋斗的结果；为了嬉皮可爱的孩子；为了和蔼可亲的老师，而日日夜夜守着这片油麻地。

《草房子》，其实一直在我们心里，只是那份童真，那份感动，那份记忆……